附件1

**中国建筑装饰企业创新能力调研方案**

**一、评价总则**

（一）活动目的：为响应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装饰行业营造良好的创新氛围，大力倡导企业创新，鼓励行业创新标兵。

（二）本活动由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主办、建筑装饰研究分会负责组织实施；

（三）企业规模不是本活动评价重点，重点在于装饰企业的创新投入、创新潜力、创新成果；

（四）本活动由建筑装饰研究分会委托第三方权威机构进行调研评价体系模型建立及企业创新指数的计算；

（五）本活动本着自愿原则，由地方协会推荐、企业申报；

（六）为便于比较计算，本活动申报企业填报的数据为2014-2016年度3个年度的相关数据，2016年度相关数据为预算数据；

（七）参评企业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八）公示期间如收到涉及相关企业的投诉、质疑，主办单位有权要求相关企业补充证明材料或现场核实，相关企业应予以积极合作；

（九）对于申报资料中出现知识产权纠纷的，由纠纷双方协商解决，主办单位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二、调研范围及结果呈现**

（一）、调研范围

第一类：创新案例

1、模式创新——指装饰企业在商业模式或营销模式上突破传统模式，为企业带来新的增长点，并具有行业可推广性；

2、管理创新——指装饰企业在管理模式、管理体系上的新举措，显著提升企业的工作效率及经济效益，并具有行业可借鉴性；

3、技术创新——指装饰企业在施工技术或产品方面的技术突破，为企业带来显著效益；

4、工程创新——指装饰企业在单个工程项目上，应用了最少3项以上的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可作为行业创新示范工程进行推广；

5、材料创新——指各类装饰材料企业在材料技术或产品方面的创新突破，为材料企业带来显著效益；

第二类：装饰企业创新能力榜调研

对中国建筑装饰企业的创新能力进行综合调研，发布中国建筑装饰企业创新能力榜。

（二）、结果呈现

1、中国建筑装饰企业创新能力，根据国家相关机构关于企业创新能力检测指标，并结合装饰行业的特点，以4维指标构建装饰企业创新指数计算模型，并依据创新指数提出中国建筑装饰企业创新能力榜；

2、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创新案例。模式、管理或技术等某一领域创新案例，经专家评审及现场考察认定后，由主办单位授予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创新示范企业。

3、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创新示范区。此项调研以省为单位（深圳市单列），依据中国建筑装饰企业创新能力榜入选企业名次、数量以及创新案例数量，排定各个区域的顺序，名列前10名的，由中装协向地方协会授予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创新示范区。

4、出版、发行以创新为主题的2017版《中国装饰蓝皮书》。

**三、报名企业基本条件**

（一）在中国各级工商部门注册并年检合格、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装饰企业；

（二）须是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会员；

（三）无知识产权纠纷的企业；

**四、装饰企业创新能力调研**

（一）、指标体系

以下列四维度一级指标构建装饰企业创新体系，延展至二级、三级细项指标计算指数模型。详见《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创新案例”暨企业创新能力申报表》。

1、创新投入能力

2、协同创新能力

3、知识产权能力

4、创新驱动能力

（二）、调研结果

1、以申报表格的指标体系，建立数学模型，计算中国建筑装饰企业创新指数；

2、根据企业填报数据，计算出每个企业的创新指数；

3、以指数数据由高到低进行排列，最终呈现中国建筑装饰企业创新能力榜。

**五、创新案例调研指标体系**

（一）突破行业传统、并具有行业可推广性；

（二）经实施检验、具有显著创新成效；

（三）能为行业升级带来示范作用；

**六、调研程序**

（一）申报：由全国各地装饰企业自愿申报；

申报地址：

1、全国各地方装饰协会；

2、中装协装饰研究分会办公室；

（二）受理、初审：由地方装饰协会进行申报材料受理并初审，对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之处，各地方建筑装饰协会应要求申报企业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纠正、补充、完善。

（三）上报：2017年3月31日为各地方建筑装饰协会将参评企业材料上报中装协建筑装饰研究分会的截止日期。

（四）评审：由中装协建筑装饰研究分会组织创新能力调研课题组专家进行数据分析、建立创新指数计算模型、依创新指数进行排序以及创新案例、行业创新示范区的专家团审议等评审工作。

（五）公示：调研结果将在中装新网、研究分会官网上公示，时间为7天。

（六）终审：由中装协建筑装饰研究分会将公示征集意见整理核实后确定最终结果并报送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七）公告：由中装协建筑装饰研究分会行业创新能力调研课题组及《中国装饰蓝皮书》课题组联合编辑、出版以创新为主题的2017版《中国装饰蓝皮书》，将行业创新结果以蓝皮书形式，公正权威地向社会发布。届时，将邀请全国近百家媒体，召开盛大的2017版《中国装饰蓝皮书》新闻发布会。

**七、申报材料**

（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正副本的扫描件各1份；

（二）各种专利证书、科技奖项证书扫描件各1份；

（三）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创新案例”申报表1份；

（四）补充材料：企业自行提供的规定表格外的能够突显成果的规范资料，专家组考核酌情给予加分；最高分值不超过总分值的3%。

（五）第（一）、（二）两项资料的扫描件，发电子文件至中装协装饰研究分会办公室的统一邮箱：[real­­­\_cbd@163.com](mailto:real_cbd@163.com)

（六）创新案例申报表逐项填写，与补充材料一起加盖单位公章后，独立装订成册，由地方装饰协会提出初审意见后，统一快递至中装协建筑装饰研究分会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丰管路16号西国贸大厦2056B

中国建筑装饰研究分会 朱晓岚、 刘京京 010-83993576

**八、活动推广**

（一）出版以创新为主题的2017版《中国装饰蓝皮书》。由中装协建筑装饰研究分会行业创新能力课题组及《中国装饰蓝皮书》课题组将行业创新能力结果以蓝皮书形式，公正权威地向社会发布。届时，将邀请全国近百家媒体，召开盛大的2017版《中国装饰蓝皮书》新闻发布会；

（二）举行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创新案例”暨装饰企业创新能力排行榜颁奖典礼。届时，在众多媒体及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同仁见证下，举行隆重的颁奖典礼。

（三）将在中装新网开设专题页面进行报道，在建筑装饰研究分会官网开设专题页面进行报道。

**九、其他**

（一）申报企业有不明事宜，可电话咨询中装协建筑装饰研究分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83993576

咨询联系人：朱晓岚 131 4149 1194

刘京京 186 1070 2269

（二）本方案的最终解释权归属中国建筑装饰协会。